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21-009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23,663,7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泰永长征	股票代码	0029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辉	韩海凤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路长园新材料港 F 栋 4 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路长园新材料港 F 栋 4 楼	
电话	0755-84361076	0755-84361076	
电子信箱	yuhui@taiyong.net	hanhf@taiyong.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双电源转换开关、断路器、变压器、新能源充电设备、工控自动化产品中低压电器元器件及系统集成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始终专注于国内中低压电器行业的中高端市场。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多项中低压电器核心专利技术，能够提供多种完善的中低压电器产品和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智能化电器元器件及成套设备的研发，努力打造智能云平台生态圈，践行数字化转型，抓住 5G 基建、大数据中心、电力物联网、新能源充电设备、智能家居等市场机会。公司坚持打造国内中低压电器行业领先的民族品牌，在中低压电器行业中高端市场中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

（二）公司主要销售的产品包括电源电器、配电电器、成套设备与变压器设备四大类。在地产、工

业、电力、公共设施、轨道交通、通讯数据等行业的配电系统中均有广泛、深入的应用。

(三) 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全流程的自主生产模式，辅以采用自主装配生产+外协生产模式开展生产活动。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遵义、重庆两个制造中心。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的物料为原材料及定制部件。其中，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包括铜材、钢材及其所制的各类五金件、塑胶、包装材料以及电子元件等。公司的主要原材料拥有成熟的上游供应市场，货源稳定，供货及时。此外，公司向部分供应商提供产品的设计、质量标准等要求，采用外协生产的方式向其采购，通过进一步的加工、装配、检验后进行产品销售。

3、销售模式

公司专注于国内中低压电器行业的中高端市场。公司采用“区域+行业”的销售组织架构，在全国范围内实现对中高端中低压电器客户的产品销售及技术服务。

(四)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中低压电器产品以高性能、高可靠性、数字化、智能化以及绿色节能为依托，以客户为导向，不断巩固和拓展市场，公司专注于中低压电器行业的中高端市场，掌握多项核心专利技术，2020年公司实施“内外共生，由内致胜”的战略，深耕细分行业，聚焦客户价值，持续品牌战略，发力新基建、智能电网、新能源等行业，在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上潜心研究，不断突破，面对“新基建”带来的新机遇、5G和人工智能技术推动的新一轮数字化转型浪潮，坚持技术创新，积极拥抱数字技术革命，不断求变，推陈出新。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779,118,593.56	601,461,444.94	29.54%	347,364,30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236,226.69	73,587,608.23	14.47%	73,144,18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254,641.03	73,113,825.76	11.13%	58,000,81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12,397.21	49,336,397.06	-45.05%	6,267,490.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3	15.15%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3	15.15%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0%	9.61%	0.59%	11.21%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213,131,482.21	1,115,030,483.79	8.80%	825,143,49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8,894,205.10	793,923,208.68	6.92%	734,968,400.4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2,715,615.15	226,291,071.68	228,715,300.02	221,396,60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54,065.73	27,738,998.34	28,102,946.16	19,740,21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7,810,914.10	23,340,730.45	27,586,760.14	22,516,236.34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71,324.64	8,671,529.85	7,646,245.36	38,365,946.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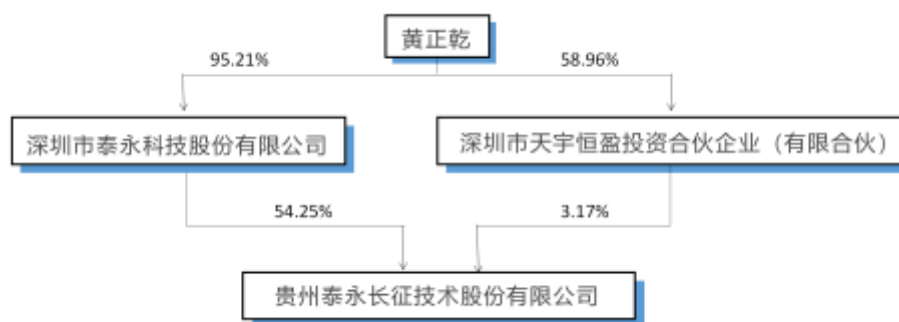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25%	121,328,480	121,328,480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5%	21,816,179	0	质押	15,289,700	
深圳市天宇恒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7%	7,098,000	7,098,000			
吴泽彬	境外自然人	0.45%	996,435	0			
吴树娟	境内自然人	0.38%	846,000	0			
郑丹丽	境内自然人	0.34%	754,000	0			
黄丽珍	境内自然人	0.31%	690,500	0			
吴树琼	境内自然人	0.31%	683,300	0			
莫明华	境外自然人	0.27%	614,622	0			
赵远洲	境内自然人	0.27%	61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天宇恒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正乾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明细如下：吴泽彬 389,085 股；吴树娟 638,000 股；郑丹丽 754,000 股；黄丽珍 636,000 股；吴树琼 600,000 股；赵远洲 610,0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我们共同经历了疫情的巨大挑战，在复杂的内外部环境下，公司全体同仁以“民主、务实、创新、共赢”的企业文化，始终坚持服务客户，为客户创造价值，同时为企业增值增效贡献自己的力量。面对行业冷热激荡的竞争局面，我们团结一心、迎难而上，成功实现在逆势中的持续增长，为公司下一步的快速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77,911.86万元，同比上升29.54%；实现利润总额11,224.31万元，同比上升21.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23.62万元，同比上升14.47%。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稳定增长，业务发展动能保持上升态势。

（一）实施“内外共生，由内致胜”的战略，调结构，稳基础，重创新。

大雪压青松，青松挺且直。过去的2020年，是一个注定将载入史册的年份，疫情改变了世界格局、改变了国家经济发展方向、也改变了行业的竞争态势、进而影响国家宏观经济发展政策并影响了企业生存环境及个人生活方式。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与环境，公司实施了“内外共生，由内致胜”的战略。公司调整优化内部组织架构和营销网络布局，深耕细分行业，增加数字化工厂建设的投入，加快智能制造转型升级，初步建立工厂工业4.0，有序推进产学研工作，重视产品开发与技术创新。

（二）加强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以市场为导向，数字化、智能化革新。

在研发创新方面，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在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上潜心研究，不断突破。面对“新基建”带来的新机遇、5G和人工智能技术推动的新一轮数字化转型浪潮，电气行业加快了向电力电子化和数字化的发展，公司秉承“笃信技术，重视创新”的信念，坚持技术创新支撑差异化战略，积极拥抱数字技术革命，不断求变，持续研发突破。对智能云平台、智能变配电、新能源充电桩、数字化智能家居系统及智能双旁路转换开关等产品不断推陈出新。

2020年，公司持续强化科研实力，有序推进产学研工作，初步建立工厂工业4.0，引进微断全自动生产流水线等自动化设备，持续完善数字化生产，建设5G智慧工厂。此外，公司积极参与相关产品标准制定，包括：

- > 《电动汽车模式3充电用直流剩余电流检测电器（RDC-DD）》；
- > 《直流系统用剩余电流保护电器的一般要求》；
- > 《家用及类似用途断路器、RCCB、RCBO自动重合闸电器（ARD）的一般要求》
- > 《物联网断路器第1部分：工业用断路器》；
- > 《低压断路器选择与使用导则》等相关标准的编写。

（三）坚持以市场品牌为导向，实施聚焦策略，深耕细分行业。

公司聚焦客户价值，持续品牌战略，深耕细分行业，发力新基建、智能电网等行业。在输配电业务板块，公司采取了聚焦策略，电网业务弯道超车，行业业务破土迎新；在配电业务板块，公司创新研发，完善数字化云平台，数字化产品全面覆盖MCB、MCCB、ACB、变压器等产品系列，业绩持续稳定增长；充电桩事业部也有了良好的发展势头，数字化产品已经覆盖了MCB、MCCB、ACB等产品系列。公司市场份额稳定增长，与多家国内领先房企实现战略合作，成功参与东风汽车、南京扬子江国际会展中心、宜宾宜行充电桩等大型项目，中标南方电网变压器项目、智能塑壳断路器项目等。

公司致力于打造市场品牌，成功举行推广会及多场设计师沙龙活动等162余场市场推广活动，同时，数字化选型上线，推进数字化营销，品牌形象升级，全渠道推广。2020年，公司获得了多项行业荣誉，品牌影响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 > 2020年影响中国高低压配电系统、电能质量系统十大优秀品牌奖；
- > 2020年智能建筑电气行业最佳用户满意度品牌；
- > 2020年智能建筑电气行业最佳科技创新产品（TBBQ7）；
- > 2020中国电气工业创新产品（TBBQ7）；
- > 2020年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 > 2020年度中国电力电气行业“优秀塑壳断路器品牌”
- > 2018-2019年度重庆市认定技术中心企业；
- > 2019年度永川20家成长型企业；
- > 2020年重庆市工业互联网和智能制造服务商；
- > 2019年度永川区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

（四）加强人才梯队和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进一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加强重要岗位和核心职位的人才培育与引进工作，打造赋能组织，实施干部孵化器、人才加速器，开展文化建设活动，提升组织能力，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首发上市后的首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利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人才竞争优势，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良好的人力资源基础。

（五）加强公司治理，积极开展投融资工作，发挥协同效应。

公司不断提高公司资本运作能力和财务管控能力，加强内控管理及内控管理体系建设，规范运作，多方面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积极实施产业并购，加强产品、业务、营销协同效应。根据公司现有业务领域做好行业发展研究，筛选和培育公司主营业务关联的投资机会，做好投前、投中、投后的管理。

2020年4月，公司购买北京华商伟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航天泰瑞捷电子有限公司20%股权，其业务系公司当前熟悉的业务，双方业务具有一定的协同性。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配电器	261,367,162.62	111,883,708.25	42.81%	13.41%	1.57%	-4.99%
变压器设备	188,116,132.06	48,900,744.67	25.99%	33.14%	69.11%	5.52%
成套设备	210,969,731.34	65,313,345.19	30.96%	65.70%	68.12%	0.45%
电源电器	115,135,059.12	71,777,424.99	62.34%	13.41%	9.73%	-2.0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租赁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新租赁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将在编制 2021 年年度及各期财务报告时，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上述规定，公司需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依据上述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0 月 9 日完成子公司青岛泰永电气工程公司的注销。